## 西安工程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接收调剂公告

2023-03-18      作者：        点击：  3946

**一、学院简介**

西安工程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成立于2000年10月,设有英语系、文学艺术系、汉语国际教育系、法学系、大学英语教学一部、大学英语教学二部、研究生公共英语教学部、翻译硕士教学中心、法律硕士教学中心、外国语言文学及翻译研究中心、“一带一路”中国企业走出去法律服务研究中心、中国传统文化传承、创新与传播研究中心、礼仪文化传播与实践基地等机构，开办法学、汉语言文学、英语语言文学、汉语国际教育四个本科专业和“外国语言文学”、“翻译硕士”、“法律硕士”、“汉语国际教育”等硕士点。在开展专业教学与科学研究的同时，承担全校本科和研究生公共英语、大学语文、文学欣赏等公共基础课教学和相关领域的科学研究工作。学院现有教职工124人，专任教师113人，其中，教授及副教授41人，博士及在读博士21人，在校本科生640人，研究生124人。

人文社会科学学院以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为职责，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根本，围绕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，努力实现人文社科教育的整合，形成了相对稳定的、有特色的学科方向，硕士研究生培养覆盖了英语、文学、法学、汉语国际教育等专业，为本学院所有本科生进一步学习深造提供了良好途径。学院注重学生人文综合素质的提升，以踏实肯干、能写会说、善于沟通、适应性强为核心竞争力，着力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、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，全面推进文科应用型人才的培养。

**二、调剂基本条件**

1. 符合西安工程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；

2.考生初试、总分达到国家A类地区复试分数线；

3.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或相近，同一门类下可跨学科专业调剂；

4.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，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；

5．满足教育部有关调剂的其他要求。

**三、拟接受调剂专业**

目前以下专业接受调剂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代码 | 学科名称 | 类别 |
| 1 | 050200 | 外国语言文学 | 学硕 |
| 2 | 055100 | 翻译 | 专硕 |
| 3 | 035101 | 法律（非法学） | 专硕 |
| 035102 | 法律（法学） |
| 4 | 045300 | 汉语国际教育 | 专硕 |

备注：

1.各专业下设研究方向及复试科目，可查阅我校2023年招生简章。

2.具体各专业调剂名额请以教育部研招网调剂系统公布为准。

**四、调剂程序**

符合上述基本条件的考生，可申请调入我院招生名额尚有空缺的专业进行复试，具体程序如下：

1.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http://yz.chsi.com.cn/)调剂系统开通后，请考生登陆系统并按要求填报我院调剂志愿，我院将按照教育部对招生调剂工作的相关规定开展录取工作，不经调剂系统调剂无效。

2.学校给符合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，考生应及时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确认同意参加复试。

3.根据考生综合成绩确定待录取考生，考生确认接受录取后，视为被我校拟录取，拟录取考生须尽快办理相关手续。

4.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开通前，可进行预申请，考生请将个人简历及初试分数发送至邮箱xgcrwwgy@163.com(外国语言文学)；xgcrwmti@163.com(翻译)；xgcrwfs@163.com(法律)；rgcrwhs@163.com(汉语国际教育)。

注意事项：调剂系统开通时间及相关操作，参照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。

**五、联系方式**

咨询电话：029-83116191，17868393425

QQ群：649394252（外国语言文学）

549431500（翻译）

620601886（法律）

697407320（汉语国际教育）

人文社会科学学院

2023年3月17日

**一、学院简介**

西安工程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成立于2000年10月,设有英语系、文学艺术系、汉语国际教育系、法学系、大学英语教学一部、大学英语教学二部、研究生公共英语教学部、翻译硕士教学中心、法律硕士教学中心、外国语言文学及翻译研究中心、“一带一路”中国企业走出去法律服务研究中心、中国传统文化传承、创新与传播研究中心、礼仪文化传播与实践基地等机构，开办法学、汉语言文学、英语语言文学、汉语国际教育四个本科专业和“外国语言文学”、“翻译硕士”、“法律硕士”、“汉语国际教育”等硕士点。在开展专业教学与科学研究的同时，承担全校本科和研究生公共英语、大学语文、文学欣赏等公共基础课教学和相关领域的科学研究工作。学院现有教职工124人，专任教师113人，其中，教授及副教授41人，博士及在读博士21人，在校本科生640人，研究生124人。

人文社会科学学院以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为职责，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根本，围绕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，努力实现人文社科教育的整合，形成了相对稳定的、有特色的学科方向，硕士研究生培养覆盖了英语、文学、法学、汉语国际教育等专业，为本学院所有本科生进一步学习深造提供了良好途径。学院注重学生人文综合素质的提升，以踏实肯干、能写会说、善于沟通、适应性强为核心竞争力，着力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、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，全面推进文科应用型人才的培养。

**二、调剂基本条件**

1. 符合西安工程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；

2.考生初试、总分达到国家A类地区复试分数线；

3.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或相近，同一门类下可跨学科专业调剂；

4.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，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；

5．满足教育部有关调剂的其他要求。

**三、拟接受调剂专业**

目前以下专业接受调剂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代码 | 学科名称 | 类别 |
| 1 | 050200 | 外国语言文学 | 学硕 |
| 2 | 055100 | 翻译 | 专硕 |
| 3 | 035101 | 法律（非法学） | 专硕 |
| 035102 | 法律（法学） |
| 4 | 045300 | 汉语国际教育 | 专硕 |

备注：

1.各专业下设研究方向及复试科目，可查阅我校2023年招生简章。

2.具体各专业调剂名额请以教育部研招网调剂系统公布为准。

**四、调剂程序**

符合上述基本条件的考生，可申请调入我院招生名额尚有空缺的专业进行复试，具体程序如下：

1.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http://yz.chsi.com.cn/)调剂系统开通后，请考生登陆系统并按要求填报我院调剂志愿，我院将按照教育部对招生调剂工作的相关规定开展录取工作，不经调剂系统调剂无效。

2.学校给符合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，考生应及时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确认同意参加复试。

3.根据考生综合成绩确定待录取考生，考生确认接受录取后，视为被我校拟录取，拟录取考生须尽快办理相关手续。

4.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开通前，可进行预申请，考生请将个人简历及初试分数发送至邮箱xgcrwwgy@163.com(外国语言文学)；xgcrwmti@163.com(翻译)；xgcrwfs@163.com(法律)；rgcrwhs@163.com(汉语国际教育)。

注意事项：调剂系统开通时间及相关操作，参照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。

**五、联系方式**

咨询电话：029-83116191，17868393425

QQ群：649394252（外国语言文学）

549431500（翻译）

620601886（法律）

697407320（汉语国际教育）

人文社会科学学院

2023年3月17日